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9)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以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預期：(i)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將介乎約人民幣700.0百萬元至人民幣720.0百萬元的範圍內，而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人民幣873.6百萬元，本期收入較上年同期減少，主要是由於特許經營酒館門店佔比提高，而來自該等特許經營酒館門店的收入以其門店營業額若干百分比計算所致；(ii)儘管收入減少，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淨利潤介乎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至人民幣160.0百萬元內，而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淨虧損則為約人民幣304.1百萬元；及(iii)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利潤(屬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將介乎約人民幣170.0百萬元至人民幣180.0百萬元，而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淨虧損則為約人民幣99.9百萬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預期淨利潤主要歸因於：(i)隨著COVID-19疫情清零管控措施取消，我們酒館門店的客流量逐漸回升，門店經營表現好轉，(ii)持續優化產品成本以及規模效應帶來的整體毛利率上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2.3%，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6.0%)；(iii)精細化管理帶來的效率優化。

我們界定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為透過加回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酒館優化及調整虧損(包括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廠房及設備的處置損失、租賃按金沒收虧損及終止租賃之收益)而調整的年內利潤／(虧損)。具體而言，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金額將為零，而酒館優化及調整虧損金額將介乎約人民幣15.0百萬元至人民幣20.0百萬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酒館優化及調整虧損則分別為約人民幣102.7百萬元及人民幣101.5百萬元。

董事會謹此強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作出界定。本集團將其界定為透過加回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酒館優化及調整虧損而調整的年內利潤／(虧損)。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呈列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與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列示為投資者和 management 層提供了實用資料，方便透過撇除若干非經營性或非經常性開支(不影響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表現，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酒館優化及調整虧損)的潛在影響，比較我們於各期間的經營表現。該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允許投資者考慮管理層評估我們表現時所用的指標。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該項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詞彙不同，因此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進行比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最終確定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中期業績的過程中。本公告所載資料乃以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為依據，並非基於任何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或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數字或資料。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業績或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將於2023年8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2023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炳忠先生、雷星女士、蔡文君女士及余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黃向明先生。